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 表格

創業板

公司資料報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 :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 (普通股) : 8158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創業板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	:	開曼群島
在創業板首次上市日期	:	二零零一年七月十八日
保薦人名稱	:	無
董事姓名（請列明董事的身份— 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	<b>執行董事</b> 黃世雄先生 (主席) 邵政康先生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呂天能先生 彭中輝先生 陳炳煥先生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王輝先生

**香港聯合交易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01 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 全輝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 1) : 21.09 %  
邦強木業有限公司 (附註 1) : 21.09%  
戴昱敏 (附註 1 及 2) : 21.88 %  
胡永剛 (附註 1 及 3) : 27.13 %

附註 1：  
全輝控股有限公司（「全輝」）分別由(i) 邦強木業有限公司（「邦強木業」）實益擁有 40%及 Honour Top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 20%，而邦強木業及 Honour Top Holdings Limited 均由已於 2016 年 4 月 30 日辭職之前任執行董事戴昱敏先生（「戴先生」）全資擁有；及(ii) 胡永剛先生（「胡先生」）實益擁有 40%。

全輝持有 3,708,100,319 股本公司股份。

附註 2：  
戴先生 128,505,000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鄧淑芬女士（為戴先生之配偶，因而亦為其緊密聯繫人）於 11,905,000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因此，戴先生及其緊密聯繫人（包括全輝及其配偶）共同於 3,848,510,319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 3：  
胡先生 1,062,300,000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因此，胡先生及其緊密聯繫人（包括全輝）共同於 4,770,400,319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在本交易所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 四月三十日

註冊地址

：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 108 號  
大新金融中心 10 樓

網址（如適用）

： [www.crimi.hk](http://www.crimi.hk)

**香港聯合交易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	<b>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b>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b>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b>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 338 號 華懋交易廣場 2 期 33 樓 3301-04 室
核數師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B. 業務**

(請簡要列出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從事生物醫學和醫療保健產品及醫療技術之研發；提供組織工程產品及其衍生產品的生產及銷售；以及銷售及分銷醫療產品及設備。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	17,585,790,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	每股 0.01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 (股份數目)	:	每手 5,000 股
其他證券交易所 (該普通股份亦於其上市) 的名稱	:	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D. 權證**

證券代號	: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	不適用
屆滿日	:	不適用
行使價	:	不適用
換股比率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上文 C 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 (I) 茲提述本公司有關配售事項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日，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五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之通函（「該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五日完成之配售事項，本公司分別向全輝及獨立承配人授出購股權，將附帶權利按購股權條件，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按初步行使價每股購股權股份 0.25 港元（可予調整）認購最多 360,000,000 股購股權股份及合共最多 135,000,000 股購股權股份。

已於 2016 年 4 月 30 日辭職之前任執行董事戴昱敏先生透過其於邦強木業及 Honour Top Holdings Limited 之股權間接擁有全輝 60% 權益，而全輝亦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股份數目	:	495,000,000
初步發行日期	:	二零一五年三月五日
可行使期間	:	二零一五年九月五日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四日（包括首尾兩日）
行使價	:	每股購股權股份 0.25 港元（可予調整）
因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	495,000,000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II)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有關授出購股權之公告（「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之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所用詞彙與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之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購股權之其他資料如下：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份數	: 183,710,000 (當中承授人以彼等作為本公司僱員及／或高級人員（包括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身份獲授 158,330,000 份購股權)
授出日期	: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
購股權的有效期	: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
行使價	: 每股股份 0.45 港元
因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 183,710,000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 (III)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有關授出購股權之公告（「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之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所用詞彙與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之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購股權之其他資料如下：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份數	: 227,330,000 (當中承授人以彼等作為本公司僱員及／或高級人員（包括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身份獲授 203,330,000 份購股權)
授出日期	: 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
購股權的有效期	: 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包括首尾兩日）
行使價	: 每股股份 0.291 港元
因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 227,330,000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如屬在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於其）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責任聲明**

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擔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黃世雄

邵政康

(由其合法授權人黃世雄代為簽署)

呂天能

彭中輝

(由其合法授權人黃世雄代為簽署)

(由其合法授權人黃世雄代為簽署)

陳炳煥

王輝

(由其合法授權人黃世雄代為簽署)

(由其合法授權人黃世雄代為簽署)

**附註:**

- (1) 本資料報表須由或根據授權書代表公司每名董事簽署。
- (2)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2 條，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及提交經每一位董事或代表每一位董事正式簽署的文本。
- (3) 向交易所提交本表格的同時，請將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2815-9353 或其不時指定的其他號碼）。